

证券代码：838385

证券简称：爱家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北京创新爱尚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自查结果做专项说明如下：

#### 一、2016年首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募集资金的数额及用途

北京创新爱尚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家科技”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于2016年12月19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股转系统函【2016】9383号），此次公司共发行股票1,331,7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64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05,888元。全部新增股份于2017年1月5日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研发费用、日常流动资金和采购营运资金。

## 2、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已于2016年10月14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1月14日出具了天职业字编号为【2016】第16472号的验资报告，对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的缴款情况予以验证。

## 3、募集资金在缴款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的一般账户（银行账号：110909063610603；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此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提前使用、违规、挪用等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公司先后于2016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年9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北京创新爱尚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予以披露。

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召开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

方监管协议》。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因此不存在违规使用、提前使用、挪用等情况。

##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已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要求，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取、保管、使用。

第一次募集资金使用具体如下：

项目	细分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505,888.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货款	4,009,577.83
减：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费用	1,723,883.16
减：补充流动资金	工资及社保公积金	1,862,497.88
减：补充流动资金	挂牌督导定增及其他服	1,668,114.82
减：补充流动资金	市场推广费	533,200.26
减：补充流动资金	快递费	176,162.14
减：补充流动资金	办公、库房租金及装修	1,006,040.43
减：补充流动资金	固定资产	46219
减：补充流动资金	差旅费	227,448.83
减：补充流动资金	办公费	64,416.62
减：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200,213.91
减：财务费用	手续费	1134.98
加：结息	利息收入	13,021.86
结余		0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股转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创新爱尚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